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 酬標準表

> 107年2月2日府人考字第1070004770號函訂定 111年2月11日府人考字第110005473號函修訂 112年12月18日府人考字第 1120057511號函修訂

113年1月11日府人考字第 1130000978號函修訂

等級		約用助理人員				的人名丁尔 1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職責程度	所具知能條件	報酬薪點	月支報酬	附註
五等	6	在一般監督下運 相專業學識獨時 判斷、辦理臨時 性之行政技術或 各專業方面甚複 雜之工作。	一、國內外專科以上 學校畢業者。 二、高級中等學校畢 業、並具有與擬任工 作性質相當之訓練六 個月以上或二年以上 經驗者。	330	54318	1. 約用助理人員應具有本 表所列相當級別之專門知 能條件之一。 2. 約用助理人員之報酬方 式、採月計為原則、亦得 視需要以按日或按件計 酬。 3. 本表113年1月1日生效。
	5			320	52960	
	4			310	51615	
	3			300	50280	
	2			290	48923	
	1			280	47572	
四等		在一般監督下運用稍為專業之學 說辦理臨時性之 行政技術或各專 業方面甚複雜之工作。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 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 質相當之訓練三個月 以上或一年以上經驗 者。	250	43525	
三等		在一般或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本學識就理臨時性 對複雜之例行性 可以初級技術工作。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者	220	39490	
二等		在一般或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準 學識辦理臨時性 稍簡易工作之初級行性工作或初級	一、國民中學或初級 中等學校畢業者。 二、具有與擬任工作 性質程度相當之專長 足以勝任者。	190	35435	